

证券代码：603077

证券简称：和邦生物

告编号：2024-067

## 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了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19日分别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或传真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陈静女士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关于做好主板上市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重要提醒》和其他法律、法规、信息披露规则和格式指引的要求，我们作为公司监事，在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后，认为：

1、2024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我们保证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公司拟以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应分配股数（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的股份余额）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0 元（含税），截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8,831,250,228 股，剔除公司目前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的 735,882,612 股，以 8,095,367,616 股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61,907,352.32 元（含税），占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84.21%。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同时兼顾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8 月 30 日